

建设经侦联勤工作站(侦查中心)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KY-20251216)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建设经侦联勤工作站(侦查中心)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775392.19，招标人为乌兰察布市公安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建设经侦联勤工作站(侦查中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建设经侦联勤工作站(侦查中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建设经侦联勤工作站(侦查中心)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件证明；（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认为以上资格条件要求有倾向性、歧视性等问题，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相关部门提出。资格审查时间：开标结束后，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2-30 17:30:00到2026-01-07 17:30:00。

获取方式：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中科苑咨询顾问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1-12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投标地点：内蒙古招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乌兰察布分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1-12 09:30:00。

开标地点：开标地点：内蒙古招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乌兰察布分平台。

七、其他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12月30日至2026年01月07日，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2:30—5:30时到内蒙古招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乌兰察布分平台递交报名材料，经初审合格后，填写《报名供应商登记表》。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中科苑咨询顾问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报名人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2、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4、其他材料(1)提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中的所有资料；(2)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资料；(3)近年内（2023年或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4)近一年内连续1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5)近一年内连续1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6)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出示网站截图；(7) 投标供应商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行贿犯罪记录情况，并注明是否存在行贿犯罪情况，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注：以上资料必须年检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所有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胶装成册（二份）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无效。；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察布市公安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察布市公安局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泉山街道呼格吉西街1号

联系人：刘景浩

电话：0474-8980321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科苑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江东郡A区东门北侧商业102.103

联系人：施飞鹏

电话：13754146918

邮件：1551607842@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人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人：_____ (盖章)



施飞鹏

